

中标通知书

分包编号：CG2019GCS074-1



鄂尔多斯市现代之风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：

乌审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于2019/1/29 9:00就乌审旗文化广播电影电视局采购2019年元宵节主会场及入口亮化项目进行了竞争性磋商采购。现通知你公司中标，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。

中标内容	中标金额(元)	备注
乌审旗文化广播电影电视局采购2019年元宵节主会场及入口亮化项目	569800.00	乌审旗文化广播电影电视局采购2019年元宵节主会场及入口亮化项目
合计金额(大写)：	伍拾陆万玖仟捌佰元整	

乌审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2019年01月30日



政府采购合同

甲方：乌审旗文化广播电影电视局

乙方：鄂尔多斯市现代之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甲、乙双方就2019年元宵节主会场及入口亮化项目（项目采购编号 CG2019GCS074-1），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：

一、合同文件

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：

- 1、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
- 2、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
- 3、招标文件
- 4、投标文件
- 5、变更合同

二、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、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。

三、合同金额

合同金额为人民币56.98万元，大写：伍拾陆万玖仟捌佰元整

四、付款方式及时间

五、交货安装

交货时间：7个工作日完成

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

六、质量

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，且能够提供相关权

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；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（或行业）规定标准。

七、包装

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，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、完好的包装方式。

八、运输要求

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九、知识产权

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，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。

十、验收

（一）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，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（如有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。

（二）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，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，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，应当在7日内负责处理。甲方逾期提出的，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。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，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，适用质量保证期。

（三）经双方共同验收，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，甲方可以拒收，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，

十一、售后服务

（一）乙方应按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、快速、优质的售后服务。

十二、违约条款

(一)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、甲方逾期付款，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。

(二)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，无相关规定的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三、不可抗力条款

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，应及时通知另一方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，并在7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。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、如何履行等问题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四、争议的解决方式

合同发生纠纷时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：

(一) 提交乌审旗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(二) 向乌审旗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五、合同保存


合同文本一式五份，采购单位、供应商、政府采购监管部门、乌审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、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(盖章)

乙方：鄂尔多斯市现代之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责任公司 (盖章)

采购方法人代表： (签字)

供应商法人代表： (签字)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乌审旗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

帐号：

帐号：8100301220000000083377

联系电话：18804773322 联系电话：13847743899

签订时间：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